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24-045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汕头市濠江区南滨路98号潮宏基广场办公楼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廖创宾先生

6、本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2024年11月7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87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82,181,8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0137%。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23,111,0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01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13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282,071,2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7464%。

3、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7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00,110,6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672%。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廖木枝先生、廖创宾先生、钟木添先生、林军平先生、徐俊雄先生、蔡中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邹志波先生、郭剑先生、解浩然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1、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选举廖木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80,846,443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6506%。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1,775,613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4.2217%。廖木枝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1.2、选举廖创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78,210,485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8.9609%。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9,139,655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82.8161%。廖创宾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1.3、选举钟木添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78,202,339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8.9587%。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9,131,509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82.7808%。钟木添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1.4、选举林军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80,752,767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6261%。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1,681,937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3.8164%。林军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1.5、选举徐俊雄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80,752,763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6261%。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1,681,933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3.8164%。徐俊雄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1.6、选举蔡中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80,754,094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6264%。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1,683,264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3.8221%。蔡中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2、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选举邹志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81,000,994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6910%。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1,930,164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4.8904%。邹志波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选举郭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81,000,796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6910%。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1,929,966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4.8896%。郭剑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选举解浩然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381,602,526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8484%。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2,531,696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7.4932%。解浩然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2、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廖洪槟先生、翁璇晖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龙慧妹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为止。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1、选举廖洪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78,883,087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1369%。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9,812,257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85.7264%。廖洪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2、选举翁璇晖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80,754,506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6265%。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1,683,676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3.8239%。翁璇晖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陈竞蓬律师、谢兵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24-047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龙慧妹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18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共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监事会。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龙慧妹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3日

附件：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龙慧妹：女，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1年起历任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主管、行政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监，汕头市第十四届人大代表，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会主席，汕头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

龙慧妹女士目前持有公司股份5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24-046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4年11月1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应到董事为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廖创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会议以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以下董事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1、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廖创宾、廖木枝、解浩然、郭剑、林军平，其中董事长廖创宾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委员：邹志波、郭剑、钟木添，其中独立董事邹志波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薪酬委员会委员：解浩然、邹志波、廖创宾，其中独立董事解浩然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提名委员会委员：郭剑、邹志波、廖创宾，其中独立董事郭剑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5、执行委员会委员：廖创宾、林军平、蔡中华、徐俊雄、解浩然，其中董事长廖创宾先生担任执行委员会主席。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会议以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廖创宾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会议以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蔡中华先生、林军平先生、徐俊雄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会议以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林育昊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林育昊先生的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54-88781767

传真号码：0754-88781755

电子邮箱：stock@chjchina.com

联系地址：汕头市濠江区南滨路98号潮宏基广场办公楼12层

邮政编号：515073

六、会议以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述峰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会议以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依莎女士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会议以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江佳娜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江佳娜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54-88781767

传真号码：0754-88781755

电子邮箱：stock@chjchina.com

联系地址：汕头市濠江区南滨路98号潮宏基广场办公楼12层

邮政编号：515073

上述人员简历及相关情况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3日

附件：

简历

1、廖木枝先生简历：

廖木枝，男，1946年出生，中国国籍。2002年至2006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至2020年5月任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至2017年兼任汕头市琢胜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

廖木枝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40,000股，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30,878,794股，其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131,518,7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80%，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廖创宾先生为父子关系、董事及副总经理林军平先生为翁婿关系。除此之外，廖木枝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2、廖创宾先生简历：

廖创宾，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2002年至2006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2007年起历任汕头市第十二届、第十三届人大代表，2013年起历任广东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兼任广东潮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全国珠宝玉石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副会长。2009年被国家珠宝玉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聘为《钻石分级》国家标准修订工作特邀专家。2020年1月被聘为自然资源部珠宝玉石首饰检验评价技术创新中心技术委员会委员。

廖创宾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021,690股，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0,809,636股，其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47,831,3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8%，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廖木枝先生为父子关系、董事及副总经理林军平先生为姻亲关系。除此之外，廖创宾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3、钟木添先生简历：

钟木添，男，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2002年至2006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

钟木添先生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5,612,7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6%。除此之外，钟木添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4、林军平先生简历：

林军平，男，1972年出生，中国香港居民，工商管理硕士。2002年至2006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及生产总监、生产事业部总经理，2005年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6年起任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兼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潮宏基珠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梵迪珠宝有限公司董事长、潮宏基国际珠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生而闪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全国珠宝玉石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广东省珠宝行业协会副会长。

林军平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8,000股，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3,247,146股，其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23,355,1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3%，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廖木枝先生为翁婿关系、董事长及总经理廖创宾先生为姻亲关系。除此之外，林军平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5、徐俊雄先生简历：

徐俊雄，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1年入职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梵迪珠宝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潮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潮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前海潮尚臻品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菲安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菲安妮（亚太）有限公司董事、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汕头市琢胜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生而闪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

徐俊雄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6、蔡中华先生简历：

蔡中华，男，1967年出生，中国香港居民，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6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潮宏基珠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兼任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蔡中华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0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7、邹志波先生简历：

邹志波，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历任汕头大学财务处处长、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财务总监、汕头大学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汕头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董事长、汕头百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汕头市天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汕头大学教育基金会秘书长、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岗位。现任汕头大学商学院党委书记，公司独立董事。

邹志波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8、郭剑先生简历：

郭剑，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曾任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等岗位。现任北京知漾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知光医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第一需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军科正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艾科优美医学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董事，向量人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和恒（北京）咨询有限公司资深合伙人，公司独立董事。

郭剑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9、解浩然先生简历：

解浩然，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博士。曾任和君咨询集团合伙人，主要从事企业文化与领导力等领域的研究、咨询与培训工作。现任北京同有三和中医药发展基金会秘书长、大日广业（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解浩然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10、林育昊先生简历：

林育昊，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经济法学学士。2008年入职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代表至今。2021年起兼任完美互动有限公司董事、完美互动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林育昊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11、陈述峰先生简历：

陈述峰，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7年入职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公司财务部经理、潮宏基珠宝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助理财务总监。

陈述峰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12、陈依莎女士简历：

陈依莎，女，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会计师。1998年入职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财务部主管、经理助理、会计部经理、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审计总监。

陈依莎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13、江佳娜女士简历：

江佳娜，女，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2008年入职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现任公司证券事务部主管。2015年11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江佳娜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国创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创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创新趋势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986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曹晋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元博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曹晋			
任职日期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从业年限	16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6			
过往从业经历	硕士，曾任汇丰晋信基金管理公司助理研究员、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自2014年6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权益基金经理、高级权益基金经理；现任富国基金权益投资部权益投资总监助理兼高级权益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00016	富国天源沪港深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年10月27日	2019年03月13日
	000940	富国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01月23日	-
	100039	富国通胀通缩主题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02月01日	-
	001268	富国国家安全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04月09日	2020年07月30日
	161040	富国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07月14日	-
	012477	富国匠心精选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08月30日	-
	009914	富国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09月17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元博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4年11月22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3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420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于洋、周楷宁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谷琦彬

注：谷琦彬先生仍担任天弘优质成长企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等多只基金的基金经理。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谷琦彬
离任原因	工作需要
离任日期	2024年11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经理的变更日期为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天弘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现金管家货币
基金主代码	4200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莹、李一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晨

注：李晨女士仍担任天弘弘运宝货币市场基金等多只基金的基金经理。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晨
离任原因	工作需要
离任日期	2024年11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经理的变更日期为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82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3日（星期二） 上午 11:00-12:00
-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6日（星期二）至12月0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tzzqb@lifa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03日上午 11:00-12: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3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如遇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2月03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6日（星期二）至12月0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tzzqb@lifa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3-61663050

联系邮箱：tzzqb@lifa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3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参加了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北玻股份，代码：002613）、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容知日新，代码：688768）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认购。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公募基金投资北玻股份、容知日新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证券名称	认购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限售期
华夏磐润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玻股份	2,630,719	8,050,000.14	4.46%	10,312,418.48	5.72%	6个月
华夏磐利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玻股份	4,624,183	14,149,999.98	4.52%	18,126,797.36	5.78%	6个月
华夏磐润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容知日新	163,162	4,500,007.96	2.49%	5,327,239.30	2.95%	6个月
华夏磐利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容知日新	286,439	7,899,987.62	2.52%	9,352,233.35	2.98%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4年11月21日数据。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工银瑞信蒙能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众投资者发售部分提前结束募集并进行比例配售的公告

工银瑞信蒙能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工银蒙能清洁能源REIT，基金代码：180402）（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561号文准予注册。本基金原定的公众投资者募集期限为2024年11月22日起至2024年11月25日（含）。

截至2024年11月22日，本基金公众投资者累计有效认购规模已超过本次公众投资者的初始募集规模上限。根据《工银瑞信蒙能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蒙能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工银瑞信蒙能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公众投资者的募集，以2024年11月22日为公众投资者最后认购日，2024年11月23日起不再接受公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的相关约定对2024年11月22日的公众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配售"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公众投资者，敬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最终向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基金份额数量由回拨机制(如有)及比例配售确定。回拨(如有)及"配售比例"将另行公告。基金管理人将于《工银瑞信蒙能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中披露本次最终配售结果。

本基金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的募集期限保持不变，仍为2024年11月22日起至2024年11月25日（含）。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icbcc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ST亚联　　公告编号：2024-046

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情况，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联发展"）于2024年7月5日、7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申请授信及日常经营提供总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6日、7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沙河口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沙河口支行"）于2024年11月22日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大连运启元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启元"）向中国银行沙河口支行申请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1,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大连运启元贸易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8年10月16日

3、注册资本：8,011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丹东街53-1号二层

5、法定代表人：孙朋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粮油仓储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粮食收购；棉、麻销售；谷物销售；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3年12月31日，运启元资产总额8,324.38万元，负债总额188.03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88.03万元，银行贷款总额0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0元，净资产8,136.35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222.50万元，利润总额92.08万元，净利润84.24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24年9月30日，运启元资产总额10,996.44万元，负债总额2,625.02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625.02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000.00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0元，净资产8,371.42万元，2024年1-9月运启元实现营业收入6,159.17万元，利润总额299.77万元，净利润235.07万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数据未经审计）。

8、与公司关系：运启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运启元100%股权。

9、经查询，运启元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亚联发展

债权人：中国银行沙河口支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额保证合同》之主合同：中国银行沙河口支行与运启元之间签署的编号为2024年沙中小授字139号的《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之主合同。

保证期间：《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中国银行沙河口支行有权就所涉主债权（除依法另行确定或约定发生期间外，在下列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以及在《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前运启元与中国银行沙河口支行之间已经发生的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亚联发展承担保证责任。

被担保最高债权额：《最高额保证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以及相应利息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生效条件：《最高额保证合同》自亚联发展及中国银行沙河口支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签字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直接持有运启元100%股权，本次对运启元的担保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运启元经营情况正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相违背的情况，有利于支持其经营和业务发展。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公司将在以后的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为0元（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为5,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8.94%。公司实际对外累计担保余额为0元（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3,391.3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4.84%，无任何逾期担保。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17%。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3日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何晓春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4年11月21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3日

关于招商招财通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二个封闭期实际收益率的公告

招商招财通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6月19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第十二个封闭期为自2024年8月20日（含）至2024年11月20日（含）止，共计93天。本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04667）在第十二个封闭期的实际收益率（净值增长）为0.39%。本基金C类份额（基金代码：005471）在第十二个封闭期实际无份额存续。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第十二个封闭期实际收益率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以及2024年8月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mfchina.com）上的《关于招商招财通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二个开放期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和第十二个封闭期相关安排的公告》，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本公告中的实际收益率情况及其他相关信息不构成对本基金运作期实际收益的承诺或保证。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3日